

证券代码：002340

证券简称：格林美

公告编号：2017-009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。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格林美，证券代码：002340）自2017年1月18日开市起停牌。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。待有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